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的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关联担保情况概述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提供关联担保额度的议案》，做出如下决议：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所需，在授权额度内，对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在有需要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授权董事长在实际担保发生时，签署授权额度和期限的担保协议文件。担保授权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2021 年 5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在上述股东大会审批范围内，公司近期将实施下述担保：

1、为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贰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为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融资余额为人民币贰亿柒仟伍佰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实施担保事项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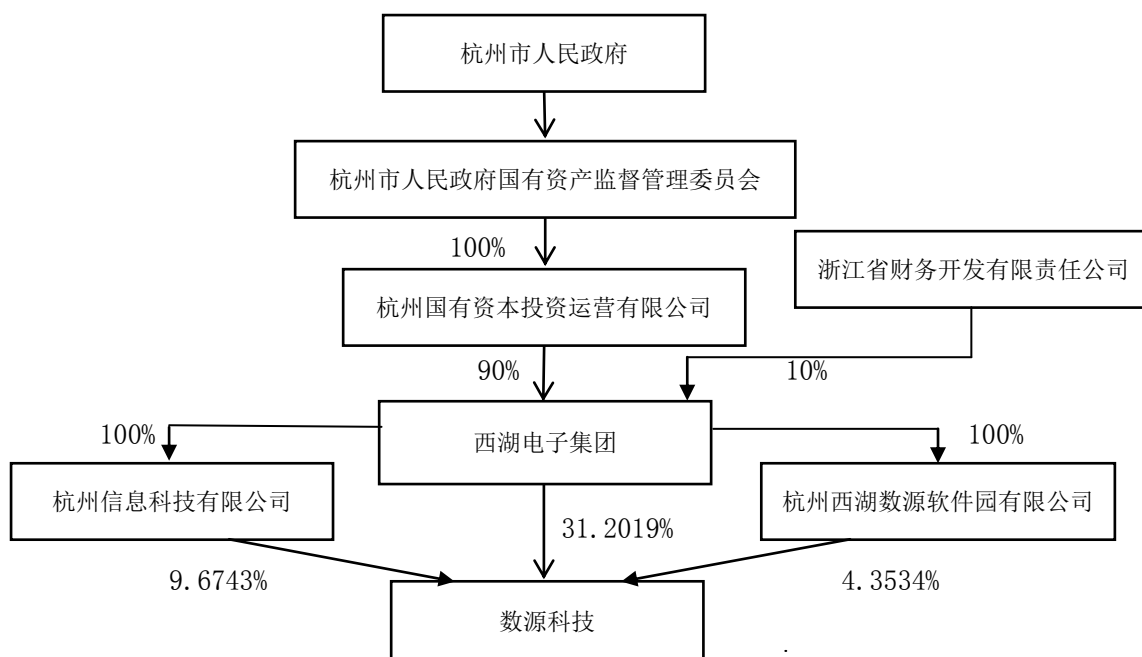
本次实施担保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	已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	63.78%	100,000	14,000.00	61,500.00	12,500	是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1995年09月18日
- 3、注册地点：杭州
- 4、法定代表人：章国经
- 5、注册资本：贰亿陆仟陆佰万元整
- 6、经营范围：制造、加工、安装：电视机、彩色显示器；服务：小型车停车服务。批发、零售、技术开发：汽车及汽车配件，视频产品，音响设备，数字电子计算机，电子计算机显示终端设备，家用电器，电话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系统及设备，电子元件，电子器件，广播电视配套设备，卫星广播电视设备，电子仪器仪表，自动化仪表系统，电子乐器，电源设备，机电设备，本集团公司成员厂生产所需的设备，原辅材料；服务：新能源技术、微电子技术的开发，物业管理，汽车租赁，汽车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合法项目。
- 7、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8、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9、非失信被执行人。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958,169.23
负债总额	611,094.42
银行贷款总额	222,845.51
流动负债总额	408,943.1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
净资产	347,074.82
项 目	2021年1-12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874,341.99
利润总额	16,850.8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028.18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担保合同一

公司就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限额为人民币贰亿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签署方：

保证人（甲方）：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乙方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4、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二) 担保合同二

公司就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签订最高融资余额为人民币贰亿柒仟伍佰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签署方：

保证人（甲方）：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融资业务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为自具体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

发生而导致具体融资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起叁年。

4、保证范围：本保证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所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复息、罚息、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5、债权确定期间为 2022-05-09 至 2023-05-08。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控股股东担保，是在控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先行对公司实施担保的前提下，根据贷款互保的要求，在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在有需要贷款时，提供不超过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金额的连带责任担保。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因此本项担保的风险较小。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总余额为人民币54,307.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9.4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实际总余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58%）。截至目前，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合同》；

2、《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